

证券代码：300708

证券简称：聚灿光电

公告编号：2023-005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2月6日上午9: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潘华荣先生召集并主持，相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开立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分行及实施募投项目的控股子公司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分行、兴业银行苏州吴中支行、交通银行宿迁分行分别拟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专项存放、管理和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六日